

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114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議程

壹、時間: 114年10月8日(星期三)16:15-17:15

貳、地點: 校長室

參、主席: 張慧媛

記錄: 馮珮琳

肆、出席: 如簽到表

伍、列席: 如簽到表

陸、校務報告

一、教務處報告:

1. 114學年度行事曆暨課程計畫, 已於114.07.30公告於校網, 請大家參閱。
2. 114學年度各項計畫申請實施:
 - (1) 教育部推動實驗教育計畫
 - (2) 新竹市華德福教育教師師培計畫
 - (3) 教育部擴大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計畫
 - (4) 教育部推動公立國民中小學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
 - (5) 食農教育推動計畫
 - (6) 藝術領域教學深耕實施計畫
3. 本學年邀請資深華德福教師陳逸蓁老師、李心儀老師每月入校輔導, 老師們帶來對人智學的理解, 給老師們建議與鼓勵, 陪伴全校教師精進教學。
4. 本學年開辦2班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 依據《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收費辦理。收費金額分別是低年級12453元(一、二年級共38位), 中年級9199元(三、四年級共9位)、高年級7918元(五年級共3位)。
5. 為協助九年級學生面對會考挑戰, 本學期辦理九年級第八節課業輔導班, 自114年9月1日至115年1月15日, 一週3節, 共17週 (51節課), 參與者共12位。依據《新竹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假期學習活動實施要點》收費, 計算方式為: 教師鐘點費450元 $\times$ 3堂 $\times$ 17 $\div$ 0.7 $\div$ 12人 = 2,732元, 為減輕家長負擔, 實收每人2,700元。
6. 本校圖書館將在10月17日迎來啟用時刻, 感謝家長會與所有圖書志工的熱情投入, 讓孩子們多了一處舒適的閱讀天地, 誠摯邀請家長們一同加入「故事爸爸」、「故事媽媽」的志工行列, 為孩子們開啟閱讀的奇幻旅程。

二、學務處報告:

1. 感謝本學期的交通導護志工, 依舊熱情相挺! 讓我們一起繼續守護孩子的歡笑, 開心上學去~
2. 秋冬學季活動:
 - (1) 秋季慶典: 預計於10月31日(星期五)進行秋季爬山, 地點: 飛鳳山, 邀請家長組隊來同樂。
 - (2) 走螺旋: 預計於12月18日(星期四), 地點: 大優教室, 場地佈置支時間安排於12月17日(星期三)。
 - (3) 冬季慶典: 預計於1月17日(星期六)舉行, 地點: 活動中心。
3. 健康中心:
 - (1) 10月3日(星期五)10:30進行口腔檢查, 對象一至七年級。

- (2)10月9日(星期四) HPV疫苗施打, 對象八年級。
- (3)11月14日(星期五)施打流感疫苗。
- (4)11月19日(星期三)10:30G1、4、7健康檢查, 08:00G7空腹抽血。

感謝碧花護理師一肩扛起全校大小的健康！

4.生教組:

(1)已進行四場友善校園宣導, 內容有身體界線、認識情緒及情緒調節四部曲; 交通安全宣導已進行3場, 對象為七八年級學生及全體教師。

(2)計畫執行: 交通安全計畫、藥物濫用計畫、山野計畫。

(3)社團經費運用:

- 本學期共開設三個社團:「小提琴A團」、「小提琴B團」及「大提琴社團」。依據《新竹市國民中小學發展社團活動實施要點》收費辦理。
- 課程經費規劃:原依規定每堂課鐘點費上限為45分鐘1,600元, 惟考量學生學習需求, 課程延長至60分鐘, 依比例換算後每堂課鐘點費為2,133元, 本校以2,000元計算。
- 收費方式:共18堂課, 教師鐘點費佔總收費七成, 其餘三成為行政費用(含老師的勞保機關補助、水電費、影印費、教材費-課本及學生演出時老師的鐘點費)。計算公式為: $2,000\text{元} \times 18\text{堂} \div 0.7 \div 3\text{人} = 17,142\text{元}$, 為減輕家長負擔, 實收每人17,000元。

5.體衛組:執行口腔健促計畫、健康體位健促計畫、多元生理用品推動方案與措施計畫。

三、總務處報告:

1.感謝家長志工, 於暑假期間協助學校木作護木漆維護、環境草皮整理。

感謝家長會繼續協助支援校區監視器清潔, 維護校園安全。

2.已完成事項:

- (1)8/27(三)新竹市校長會議
- (2)幼兒園天溝工程
- (3)活動中心冷氣管木柵欄
- (4)採購一批國產材課桌椅(九月送達, 驗收處理中)

3.預計評估/進行:

- (1)三年級農地水線施作
- (2)活動中心回音改善評估

四、輔導處報告:

1.輔導組:

(1)學生輔導工作:依本校三級輔導預防計畫推行輔導工作, 本學年目標將持續推展一級發展性輔導工作, 期能更有效能的照護全體親師生。

(2)親職講座:本學年預計每學季辦理一場講座, 衡量校內教師課務運作, 講座活動多規劃於週六上午進行, 秋學季講座活動已定於114/10/18(六)辦理, 講座活動內容皆於大會師群組進行公告, 歡迎家長共襄盛舉每一場講座活動。

(3)心理測驗實施:本學期預計安排七年級學生進行行為困擾量表施測, 八年級學生進行情境式生涯興趣測驗, 九年級學生進行國中學習策略量表施測, 期能透過施測內容協助學生增進自我認識並將測驗結果運用於學習調整與生活適應中。

(4)家庭教育評鑑:本校本年度為家庭教育評鑑學校,預計於114年12月05日前完成評鑑資料填報,評鑑期程為113年12月1日至114年11月30日止。

2.特教組:

(1)本學年國小部特殊生共8位,國中部特殊生共4位,依規定皆已完成各生個別化教育計畫,後續持續提供各生特教相關服務與支持。

(2)特教助理員安排:本學期市府核定時數1728小時,經公開徵選後由李雅婷老師、鄭士良老師、周彥玟老師、陳萱容老師及楊松樹老師擔任兼任特教助理員,共服務本校7位特生。

(3)計畫執行:專業團隊(含職能治療、心理治療、語言治療服務)、特教課後照顧班、特生交通費補助案。

(4)特教評鑑:本校本年度為特殊教育評鑑學校,預計於114年10月13至17號將評鑑相關書面資料送至市府,評鑑範圍為113學年度學校相關特教服務辦理事項。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本校「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案,提交本次會議討論並決定。

說明:依據新竹市政府113年12月27日府教學字第1130208250號函辦理,為更符合本校現行實際運作,根據「性別平等教育法」進行要點修正,爰提案修正。

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告並實施。

決議:同意9票過半數,照案通過。

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

提案二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本校「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修正案,提交本次會議討論並決定。

說明: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3月1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5801096號函辦理,爰提出修正案。

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告並實施。

決議::同意9票過半數,照案通過。

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

114 年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修正對照表

提案三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本校「新竹市立華德福實驗學校園安全檢查規定」草案,提交本次會議討論並決定。

說明:依據「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以及本校「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擬訂「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園安全檢查規定」,規範校園安全檢查的方式與內容。

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告並實施。

決議::同意9票過半數,照案通過。

新竹市立華德福實驗學校園安全檢查規定

提案四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有關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實驗教育課程經費收費案,內容如說明及附件請討論。

說明:為因應華德福教育課程整體需求,外聘專長教師授課,並支付所需的額外費用,114學年度第一學期實驗教育課程經費預算,說明如下。

(一) 依據 112 年 8 月 22 日府教國字第 11201302571 號函核定之 112-117 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實驗教育計劃,實驗教育課程經費除依規由學校校務會議決議通過,每學期初以書面向家長會提出需求費用,實驗教育課程經費的計算參採「新竹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假期學習活動實施要點」的收費精神,並依家長會之決議「依各年級每週總堂數權重分攤計算」,得出每一年級學生個別須繳交之實驗教育課程經費,由學校製作註冊單向學生收費。

(二) 有關外聘教師鐘點費支給標準,係依據「新竹市國民中小學發展社團活動實施要點」,最高以不超過一千六百元為限,並參考國內其他華德福學校外聘教師鐘點費基準,分別以國小每節課 536 元、國中每節課 618 元,優律思美每節課 1000 元以及鋼琴伴奏每節課 600 元,聘任各項專業外聘教師。

(三) 以上外聘教師實驗教育課程費用支給,由教務處依每學期的實際外聘教師安排計算所需經費,由學校內預算支應鐘點費國小每節課 336 元、國中每節課 378 元,其餘不足部分為國小每節 200 元、國中每節 240 元、優律思美每節 664 元及鋼琴伴奏每節 264 元,由學校製作註冊單向學生收費專款專用。

(四) 以上相關實驗教育課程經費需求,提報校務會議審查,請委員們協助此實驗教育課程經費需求,內容如附件,核可相關經費預算。

辦法:校務會議議決後實施。

決議::同意9票過半數,照案通過。

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實驗教育課程經費計算附件

提案五 提案單位: 人事室

案由: 修訂「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分層負責明細表」, 內容如附件, 請討論。

說明: 依據新竹市政府114年8月5日 府教學字第1140131736號函辦理, 「新竹市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組織編制規程」業經本府於中華民國114年7月30日修正發布, 名稱並修正為「新竹市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組織及員額編制規程」, 依新規程修正本校分層負責明細表。

辦法: 校務會議議決後公告實施。

[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分層負責明細表修正對照表](#)

[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分層負責明細表](#)

決議:: 同意9票過半數, 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

案由: 無

說明: 無

玖、散會